

(GF-2020-0619)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综合单价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胡俊涛(二级建造师, 证书编号: 宁 2642012201305081)。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09 月 1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涇源县香水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640424228540716D

地 址：

地 址： 泾源县香水镇城关村八组

邮政编码： 756400

邮政编码： 7564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18295448266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成静'.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叙珍'.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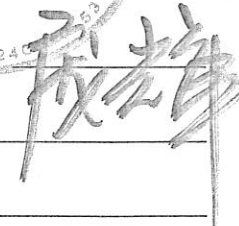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756400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涇源县香水镇城关村八组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18295448266 _____

传 真: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756400 _____

编号: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 香水镇园子村(闽宁示范村)
2021年度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泾源县香水镇人民政府

竣工验收时间: 2021年11月5日

市政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第1页

工程项目	香水镇园子村（闽宁示范村）2021年度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实物工程量			
施工单位名称	泾源县荣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勘查单位名称			
设计单位名称	华沣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宁夏信友监理咨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报建时间	年 月 日	开工时间	2021年9月21日
工程造价			
工程概述：			
<p>本工程为香水镇园子村（闽宁示范村）2021年度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硬化混凝土路3000平方米，新建管涵桥一座。</p>			
<p>完成主要工程量：</p>			
<p>完成硬化混凝土路3000平方米，焊接桥钢管护栏52米。</p>			

竣工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建设, 设计, 施工, 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 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竣工验收内容:

- 1、由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小组组长主持竣工验收。
- 2、建设、施工、监理、设计单位分别书面汇报工程项目建设质量状况、合同履行及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竣工验收组织:

- (一) 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为组长, 主持验收会议; 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 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三)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 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标准:

对勘查单位评估:

对设计单位评价

设计情况： 施工图审查合格；施工过程中无重大设计变更，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

对施工单位评价:

施工单位基本情况和评价： 施工单位项目部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业负责人、施工现场管理负责人，特殊工种人员全部持证上岗。按照合格约定的时间，完成了施工任务，各分部分项工程全部验收合格。

对监理单位评价

监理基本情况和评价： 监理工程师（总监理工程师、专业监理工程师）、驻工地监理人员全部持证上岗。按规定进行了隐蔽验收；对施工试验进行了有见证取样与送检；按规定进行了检验批、分项工程、分部工程报验；对工程主要部位实施了旁站监理。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开工前办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质量监督注册，施工许可手续，按规定委托工程监理，施工图会审，设计交底，设计变更，组织工程质量验收，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工程竣工验收文件意见：

依据国家的有关规定，该工程按设计要求已完成了主要工程施工任务。工程投资使用合理，竣工资料已准备齐全，工程施工质量已通过了质监站的质量检验，并出具了《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报告》，工程质量合格，已具备正式验收条件。

工程质量等级：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注：结论为：是否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能否同意使用。

建设单位	泾源县香水镇人民政府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香水镇园子村（闽宁示范村）2021年度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工程造价	
工程类别		设计工艺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21日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图审查意见		设计使用年限	
勘查单位		资质等级	
设计单位	华洋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监理单位	宁夏信友监理咨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施工单位（分包）		资质等级	
主要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施工许可证号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勘查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签字) <i>李邦才</i>	(公章) <i>胡波涛</i> 2021年11月5日
	监理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签字) <i>孙秉乾</i>	(公章) 2021年11月5日
	建设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签字)	(公章) 2021年11月5日

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香水镇园子村（闽宁示范村）2021年度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香水镇园子村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21日	工程造价	万元
建设单位	泾源县香水镇人民政府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华沣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泾源县荣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宁夏信友监理咨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泾源县香水镇人民政府

本单位确认

- 1、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 2、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全部整改完毕。
- 3、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达：合格 标准（见附件：单位）

工程质量综合评定表）。

- 4、技术资料完整，主要材料、构配件和设备进场试验报告齐全。
- 5、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 6、

本单位认为工程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请你的单位办理相关手续 2021 年

11 月 5 日进行竣工验收。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胡俊清

法人代表签字：李邦研

竣工报告日期：

2021 年 11 月 5 日

监理单位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孙建彪



注：本表由施工单位填写，监理单位签署意见。